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傳 真：(04)2332-6120

聯絡人：廖怡欣

電 話：(04)3706-1124

受文者：同德學校財團法人南投縣同德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000212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文1本文呈現檔、來文1附件1、來文1附件2 (0021238A00_ATTCH3. pdf、
0021238A00_ATTCH4. pdf、0021238A00_ATTCH5. 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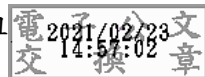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嘉義市政府110年度「嘉義市千盞燈－照亮眾學生」
助學金相關資料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
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嘉義市政府110年2月22日府民禮字第1101200754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助學金相關資料業已刊登於該府民政處網站表單下載
區 ([http://www.chiayi.gov.tw/web/civil/download.
asp](http://www.chiayi.gov.tw/web/civil/download.asp))，如學生有申請需求，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。
- 三、如對旨揭助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該府承辦人詢問（電
話：05-2254321分機341）。

正本：教育部(請轉知所屬大專校院)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(請轉知所屬
學校)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高中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